# 2024年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二十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无言 更新时间：2024-08-08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一第一条 委托事项甲方委托乙方在委托期限内为其居间寻...*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一**

第一条 委托事项甲方委托乙方在委托期限内为其居间寻找符合以下条件的房屋（必备条件请在方格内划钩，参考条件请划圈，未选条件请划斜线），并协助促成其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坐落：\_\_\_；楼房为\_\_\_室\_\_\_厅\_\_\_卫；平房为\_\_\_间；无装修□；一般装修□；精装修□；防盗门□；有线电视接口□；空调□；天然气□；煤气□；集中供暖□；土暖气□；热水器□；电话□；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上下水□；家具□\_\_\_\_；楼层：\_\_\_；结构：\_\_\_\_；朝向：\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月租金标准：\_\_\_\_元；租期：\_\_\_\_；房屋用途：\_\_\_\_\_；房屋权属：\_\_其他条件：\_\_乙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_\_\_\_\_。

第二条 委托期限自\_\_年\_\_\_\_月\_\_\_\_日至\_\_年\_\_\_\_月\_\_\_\_日。超过以上期限仍需要居间服务的，双方另行签订居间合同或以书面形式将本合同委托期限延长。

第三条 现场看房乙方应陪同甲方到房屋现场看房。乙方应当制做看房的书面记录，列明房屋的具体地址、看房时间及其他事项。看房记录需经甲方签字确认，由双方各执一份。乙方为甲方寻找的房屋不满足甲方提出的必备条件或者甲方不满足出租人提出的特别条件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签字并拒绝支付看房费。

第四条 甲方义务

（一）应出示身份证\_等真实的身份资格证明；

（二）应对乙方的居间活动提供必要的协助与配合；

（三）应对乙方提供的房屋资料保守秘密；

（四）不得在委托期限内及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与乙方介绍的出租人进行私下交易。

第五条 乙方义务

（一）应出示营业执照、房地产经纪机构资质证书等合法的经营资格证明；

（二）应尽力完成甲方的委托事项，按照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提出的条件为甲方寻找房屋，将处理情况及时向甲方如实汇报，为甲方看房和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并促成甲方与出租人的房屋租赁合同成立；

（三）应保证为甲方提供的房屋资料已经事先核实，并且甲方满足出租人提出的特别条件要求；

（四）不得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与他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利益；

（五）对甲方的经济情况、个人信息、商业秘密等保守秘密；

（六）应保证为甲方介绍的出租人具有房屋所有权证书或对出租房屋依法享有出租权利的其他证明及身份证、营业执照等身份资格证明；保证出租房屋产权明晰，不存在所有权纠纷或者其他权利纠纷；

（七）收取看房费、佣金、居间活动费用的，应向甲方开具合法、规范的收费票据；

（八）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收取任何名目的预收费用。

第六条 委托事项的完成“完成委托事项”是指完成本合同

第一条所列全部委托事项。甲方与出租人未签订书面租赁合同，乙方仅为甲方提供信息，或为甲方看房并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的，均视为委托事项未完成。

第七条 费用与佣金

（一）看房费看房费是指乙方陪同甲方到房屋现场看房实际发生的费用。看房费用由甲方承担。看房费用为：每次\_\_\_\_元。甲方可以一次性交纳看房费用\_\_\_\_\_元，可看房\_\_\_\_\_次。乙方完成委托事项的，甲方支付的看房费用费抵作佣金。

（二）佣金佣金是指乙方完成委托事项后应得的报酬。乙方完成委托事项的，甲方应按照实际月租金的\_\_\_%向乙方支付佣金。佣金应在甲方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后\_\_\_\_日内支付。佣金的支付方式：现金□；支票□；\_\_\_\_。委托事项未完成或未在委托期限内完成的39;，乙方不得要求支付佣金。

（三）居间活动费用居间活动费用是指乙方为完成委托事项实际支出的必要费用（不包括看房费、佣金）。乙方完成委托事项的，居间活动费用由乙方承担。非因乙方故意或过失导致委托事项未完成或未在委托期限内完成的，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支付必要的、合理的居间活动费用。乙方要求甲方支付上述费用的，应当如实列明，并出具相关票据，做出合理解释。除看房费、佣金和居间活动费用外，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其他任何费用（押金、信息费等）。

第八条 转委托乙方将委托事项全部或部分转委托给

第三人处理，应当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

第九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双方可以以书面形式协商解除合同。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按照\_\_\_\_\_标准支付违约金；

（二）在本合同

第四条约定的期限内，甲方与乙方介绍的出租人私下成交的，应按照标准支付违约金，乙方仍有权取得约定的佣金；

（三）甲方未如约支付看房费、佣金、居间活动费用的，应按照\_\_\_\_\_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四）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按照\_\_\_\_\_标准支付违约金；

（五）乙方怠于履行尽力义务的，不得向甲方要求支付看房费、佣金、居间活动费用；

（六）乙方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有恶意串通行为的，除退还已收取的看房费、佣金、居间活动费用外，应按照\_\_\_\_\_标准支付违约金。甲方除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七）乙方为甲方介绍的出租人不具有房屋所有权证书或对出租房屋依法享有出租权利的其他证明或身份资格证明，或所介绍房屋存在所有权纠纷或者其他任何权利瑕疵的，除退还已收取的看房费、佣金、居间活动费用外，应按照标准支付违约金，甲方除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四条合同一经生效，即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对合同内容进行变更或对未尽事项做出补充规定。变更或补充规定应当采取书面形式，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是在不违背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性法规的前提下做出的，如果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性法规对委托人、居间人及出租人的资质、资格及其他有关方面有特别规定的，从其规定。委托人（章：） 居间人（章）：住所： 住所：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营业执照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签约代表：委托代理人： 房地产经纪机构资质证书号码：电话： 电话：传真： 传真：编码； 编码：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二**

出租方(甲方)

承租人(称乙方)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合同内容如下：

第一条：甲方将座落于深圳市 区 房屋租给乙方使用。

第二条：乙方租用房屋时间即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乙方租赁房屋只能作住宅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用途，不得擅自改变房屋功能和屋内设施，更换设施需经甲方同意。

第四条：该出租房的租金为每月 币 万 仟 佰 拾 元整，签订合同时乙方须向甲方交纳房屋押金 币 万 仟 佰 拾元整。押金属乙方所有，如乙方违反甲方经济损失，甲方有权从押金中扣除，租约期满结算后退回给乙方(不记息)。

第五条：交租方式基本为每月交一次， 币 万 仟 佰 拾 元整。每次交租为当月日前交纳房租。乙方必须依约交付租金，交付方式双方约定，如有拖欠租金，每月按拖欠部分的2%加收滞纳金，拖欠租金天以上的，甲方可以提前解除合同，收回房屋，并有权追回所拖欠的租金及滞纳金，另扣除押金。

第六条：1、租赁期间，每月的管理费、水电费、煤气费、电视费均为乙方负责。

2、租赁期满，乙方须按时将房屋原状归还甲方，如有需续租须提前三十天与甲方协商。

3、合约中止，乙方须迅速搬走全部属于乙方的物品以清手续，不得借故不交门匙，故意阻滞时间，若合同期终止满五天，乙方物品仍未搬走，则甲方有权自行处理。

4、租期未满，甲乙双方不得借故解除合同，若有特殊原因需要在租期未满时解除合同，当事人必须提前三十天，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否则;甲方违约，甲方双倍赔偿租房押金给乙方;若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押金。

第七条：甲方应负责房屋和屋内实施的正常维修或委托乙方代理维修，如甲方不作维修，又不委托乙方代理维修，所造成房屋毁损的，乙方则不需要承担负责。

第八条：乙方使用房屋和屋内实施时，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及特区有关系列规定，严格遵守社会公德。乙方不得改变房屋用途、结构、设施。如故意或过失所造成毁损，应负责修理、恢复原状，赔偿经济损失。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第九条：如发生不可抗力，政府或上级部门征用房屋或土地等情况，本合同自动解除。由此造成乙方损失时，甲方概不负责。

第十条：乙方租房期满迁出时，须双方共同验收房屋和设施正常使用情况无异议后，乙方将所有大门及房门钥匙如数交回给甲方。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由双方代表签字，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以签字(名)之日起生效用，均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三**

出租人(甲方)\_\_\_\_\_\_\_\_\_\_ 承租人(乙方)及单位：\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

见证方：\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丙方)

授权代表人：\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丙三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地方性法规的规定，在合法、平等、自愿、相互信任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承诺共同遵守。

一、出租物业坐落地点及设施情况：

1.甲方将其拥有的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租给乙方使用，用途为\_\_\_\_\_\_\_\_\_\_\_\_\_\_\_，房屋面积为\_\_\_\_\_\_\_\_\_\_平方米。

2.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情况见附件。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的验证依据。

二、租赁期限

1.该房屋租赁期限共\_\_\_\_\_个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租赁期内，甲乙双方未经协商一致均不得提前解约。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若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内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订立租赁合同。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月(此价格不含相关税费)，中介服务费\_\_\_\_\_\_\_\_\_\_元整 由\_\_\_\_\_\_\_\_\_\_负担并在签定本合同时支付给丙方，乙方应同时交纳首期租金\_\_\_\_\_\_\_\_\_\_\_\_\_\_\_元给甲方。

2.该房屋租金按\_\_\_\_\_\_\_\_\_\_\_\_\_\_\_支付，支付时间为\_\_\_\_\_\_\_\_\_\_\_\_\_\_\_，以甲方实际收到为准。

3.乙方若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天，则乙方需按月租金的5%支付滞纳金。拖欠租金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收回此出租房，乙方须按实际居住日交纳租金并承担违约责任。

四、租赁条件

1、甲方应向乙方出示该房屋的产权证或有权决定该房屋出租的相关证明。

2、甲方应保证该房屋的出租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保证自己有权决定此租赁事宜;签本合同后双方当事人应按国家规定进行备案。

3、乙方不得在该房屋内进行违反法律法规及政府对出租房屋用途有关规定的行为。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他人。若擅自转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乙方承担对甲方及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承担租赁期内水费、电费、 等实际使用的费用，若有特殊约定则从其约定。

6、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或其内部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及时联络进行维修并负担所发生的费用。由于不可抗力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承担有关维修的费用。

7、租赁期内乙方因使用需要对出租房屋或屋内设施进行装修或改动，须经甲方同意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甲方有权对装修或改动情况进行监督。合同期满时乙方不得移走自行添加的结构性设施甲方也无须对以上设施进行补偿。

五、产权变更

1.如甲方依法定程序将房屋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无特别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继续有效。

2.甲方若出售该房屋，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六、关于押金为保证乙方合理并善意地使用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乙方应在签定本合同并交纳首期租金时支付甲方 元作为押金。待租赁期限届满，甲方验房后，乙方将该房屋钥匙交与甲方，同时甲方将此押金全部归还乙方。

七、合同的终止

1.租赁期限届满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终止。

2.乙方应在期满当日将房屋钥匙及正常使用状态下的附件中所列物品交给甲方。房屋留置的一切物品均视为放弃，甲方有权处置，乙方绝无异议。

3.若甲、乙双方中的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向对方提出赔偿要求，丙方所收中介服务费不予退还。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丙方：\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四**

出租方：(甲方) 身份证号：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甲方自愿将楼建筑面积住房一套租给乙方。

一、租赁期限\*\*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租期为\*\*年。

二、经双方协商，租用金额第一年为\*\*元，以后房租费随市场变化为准，每年\*\*月\*\*日以前付第二年房租费用。合同期满，乙方应保持房屋和屋内设施完好交给甲方，如有损坏，乙方根据损坏情况酌情赔偿，如连续租用，可在合同期满前30天，办理续签手续。

三、租赁期间，水、电、暖及其它费用由乙方负担，并交给甲方或有关部门。

四、租赁期间，乙方无权转租他人，如有特殊情况，须经甲方同意，并办理手续，甲方因特殊原因用房时，应提前30天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配合，按时搬出交给甲方。

五、租赁期间，如双方中途违约，违约金数额为租期总租金的%或\*\*元，违约金由违约方支付给对方。

六、甲方租给乙方的房屋，在不破坏房屋结构，不损坏设施和影响外观美的情况下，乙方可以自己装修，合同期满后乙方可以拆除，但必须保证房屋、屋顶、墙壁、地面整洁、设施完好。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产生附款项和附件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各一份。

甲方代表： 电话：

乙方代表： 电话：

签约日期：年 月 日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五**

中介方：\_\_\_\_\_\_\_\_\_\_\_\_

甲方：

乙方：

乙方代表：

根据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信息

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_\_\_\_\_\_\_\_\_\_\_\_\_\_\_房屋，建筑面积\_\_\_\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使用。

第二条租凭期限

租赁期共\_\_\_\_\_\_年，甲方从\_\_\_\_\_\_年\_\_\_月\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年\_\_\_月\_\_\_日收回。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个月或空关个月的。

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交纳方式

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_\_\_\_元，由乙方在月日交纳给甲方。先付后用。甲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由税务机关或县以上财政部门监制的收租凭证。无合法收租凭证的乙方可以拒付。

第四条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第五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_\_\_\_\_\_\_元。

2，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3，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同时按约定租金的\_\_\_\_\_%，以天数计算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上述违约行为的经济索赔事宜，甲乙双方议定在本合同签证机关的监督下进行

第六条其他

本协议双方签字生效。本协议一式二份，甲方双方各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月日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六**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使用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甲方声明为该房屋所有权人或其全权委托代理人，并已经征得所有共有权人的同意。

一、房屋的座落、面积及装修、设施

1.1 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座落在本市区(县)出租给乙方使用，该房屋建筑面积 平方米。

1.2该房屋的现有装修及设施状况，由双方在合同附件〈一〉中加以列明。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该附件作为约定甲乙交付乙方使用用品的清单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二、租赁用途

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 使用，未事前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使用用途。

三、租赁期限

3.1租赁期供年年月

3.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的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以后，重新签定租赁合同。

四、租金及支付方式

4.1该房屋每月租金为人民币￥佰拾。

4.2房屋租金按□季付、□半年付、□年付方式支付。租金分期支付的，首期于月日支付，即二期的付款时间为 年 月日，依此类推。乙方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日租金 倍支付滞纳金。□其他支付方式：

4.3乙方支付人民币￥万拾元整)整作为房屋使用押金，乙方不得用押金冲抵房款。乙方正常使用该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在租期满后结清水、电等相关费用后退还押金;乙方发生违约，则甲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直接从押金中扣除相关费用。

五、其他费用

5.1租赁期限内发生的水、电、煤气、物管(卫生)、电话、宽带及有线电视使用、能耗/公摊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如逾期支付，每逾期一天，则需支付滞纳金。

六、房屋修缮责任

6.1在租赁期限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乙方应爱护并合理使用房屋及其附属设施。

6.2如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房屋或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予以经济赔偿，如乙方没有修复或予以经济赔偿，甲方有权从押金中直接扣除。

6.3如因该房屋建造或自然损耗造成的维修，由甲方负责，维修应提前通知乙方。

6.4如对损坏原因有异议，可提交有关的质量部门鉴定后确认，鉴定费用由提出异议一方垫付，经确认后责任方承担。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对房屋及附属设施(含家电)的维修。

6.5除房屋内已有装修和设施以外，乙方如要求重新装修或变更原有设施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有约定恢复原状的，乙方必须在租赁期满时恢复原状，方可退租。6.6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房屋损坏或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七、转租的约定乙方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方可将承租的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八、乙方的违约责任

在承租期内，乙方发生以下违约事项，应赔偿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 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同时，甲方还保留单方面解除合同的权利。

8.1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安装、改建、加建代排水设备、电线、水管、燃气管。8.2乙方故意损坏房屋结构、装修及室内设施，并在甲方规定期限内不予以维修及恢复。 8.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而单方面解除合同，提前退租的。8.4乙方没有经过甲方的同意而将房屋转租。

8.5乙方房租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时间逾期(卫生)、电话费、有线电视收视等相关费用逾期 天以上。 8.6乙方改变房屋使用性质。

8.7乙方在承租的房屋进行违法违纪活动。 8.8合同有效期满后，乙方逾期不归还房屋的。 九、甲方的违约责任

9. 1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时间交付房屋，每逾期一天，甲方应该按合同日租金的 逾期七天未交房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乙方有权选择是否继续履行本合同。 9.2因甲方的权属问题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该房屋或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的，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月租金作为违约金，乙方应在接到甲方违约金的同时结清所有费用并办理退租手续。十、合同续签、变更、终止及解除的规定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乙双方可以变更或终止本合同，房屋租赁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

10.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10.2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 10.3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该房屋的;

10.4因政府房屋政策或法律规定必须终止的。 十一、其他条款

11.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1.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署后，双方应按规定向杭州市房管局与所属地派出所领取《房屋租赁证》、《治安许可证》和《暂住证》等。

11.3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可向该房屋所在地区的人民法院起诉。

11.4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及见证方杭州盈富房地产代理有限公司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补充约定：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七**

合同编号：(---------------)

出 租 方： (以下简称甲方)

联系地址：

证件号码：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承 租 方：(以下简称乙方)

联系地址：

证件号码：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甲乙双方经协商，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本合同，并就以下各条款达成协议：

第一条：租赁范围及用途

1、甲方同意将上海市 路 弄 号 室的房屋及其设施租赁给乙方，计租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甲方《房屋产权证》(产权证编号：\_\_\_\_\_\_\_\_\_\_\_\_)

2、乙方租用上述房屋作\_\_\_\_\_\_之用，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房屋另作他用或转租。

第二条：提供设备

1、甲方向乙方提供相应的 房内设备另立清单合同，清单合同与本合同同时生效等设施。

2、乙方使用上述设备所发生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1、租赁期自\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租赁期满后乙方若需续租，须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在同等租约条件下，及在本合同租赁期内，乙方诚实履行本合同各项责任的前提下，则乙方有优先续租权，但须重新确定租金和签订租赁合同。

第四条：租金

租金为每月 人民币，如租期不满一个月，可按当月实际天数计算。

第五条：支付方法

1、租金须预付，乙方以每\_\_\_\_\_个月为一个支付周期，乙方每\_\_\_\_\_个月支付一次，甲方在相关月份前十五天通知乙方付款，乙方收到甲方付款通知后，即在十五天内支付下\_\_\_\_

个月的租金，以此类推。

2、乙方须将租金付给甲方抬头的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账 号：

抬 头：

3、乙方也可以现金方式支付给甲方。

第六条：物业管理费及其它费用

1、物业管理费由 方按照物业管理公司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支付。

2、租赁场所内的清洁由乙方自行负责。

3、其他因使用该房屋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负担,如：水、电、煤气、有线电视、电话费等。

第七条：押金

1、为保证本合同的全面履行，在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应支付给甲方\_\_\_\_个月租金的押金，押金不计利息，合同终止时，退还乙方。若乙方不履行合同，则押金不予返还;若甲方不履行合同，则应将押金全额返还并赔偿乙方壹个月的租金费用作为因租房造成的损失。但因市容整顿和市政动迁而无法续租的房屋除外，甲方可不作任何损失赔偿，此合同即可终止。

2、租借期内，无特殊情况，甲乙双方不得私自随意加减租金和更改终止合同租借期。

3、甲方有权向乙方查阅支付国际长途的费用，或乙方使用国际长途电话，可由甲方代买\"国际长途电话使用卡\"，费用由乙方支付(根据卡上密码可在室内电话机上直拨)。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 第八条：禁止租赁权的转让及转借

乙方不得发生下列行为：

1、 租赁权转让或用作担保。

2、 将租赁场所的全部或一部分转借给第三者或让第三者使用。

3、 未经甲方同意，在租赁场所内与第三者共同使用。

第九条：维修保养

1、 租赁场所内属于甲方所有的内装修及各种设备需要维修保养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或物业公司，甲方并及时安排维修保养。重要设备需要进行大修理时，应通知甲方。

2、 上述维修保养费用由甲方承担，但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修理，则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属乙方所有的内装修及各种设备需要保养时，由乙方自行进行并承担费用。

第十条：变更原状

1、 乙方如对所租的房屋重新装修或变动设备及结构时，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在实施上述工程时，须与甲方及时联系，工程完毕后应通知甲方检查。

3、 乙方违反本合同上述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恢复原状，赔偿损失。

第十一条：损害赔偿

由于乙方及其使用人或有关人员的故意或重大过失行为而对甲方、其他租户或者第三者造成损害时，一切赔偿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甲方免责：

1、 因地震、水灾、或非甲方故意造成，或非甲方过失造成的火灾、盗窃、各种设备故障而引起的损害，甲方概不负责，但甲方有过错或重大过失的情况除外。

2、 乙方因被其他客户牵连而蒙受损害时，甲方概不负责。

第十三条：乙方责任

1、 必须遵守本大楼的物业管理制度。

2、 必须妥善使用租赁场所及公用部分。

3、 不得在大楼内发生下列行为：

(1) 将超重、易燃、易爆、易腐蚀等危险物品带入楼内或实施其他有害于大楼安全的行为;

(2) 给甲方或其他租户(业主)带来损害的行为，以及对整个建筑物造成损害的一切行为;

(3) 违反社会治安、国家安全和违法行为。

第十四条：通知义务

1、 甲乙双方所发生的通知均采用书面形式。

2、 任一方的姓名、商号、地址及总公司所在地、代表者若发生变更时，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第十五条：合同终止

因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使大楼的全部或一部分损坏、破损而导致乙方租赁场所不能使用时，本合同自然终止。

第十六条：合同解除

乙方如发生以下行为之一时，甲方可不通知乙方而解除本合同，如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经济损失的责任。

1、 租金及其他债务超过半个月以上未付;

2、 租赁场所的使用违反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

3、 违反本合同的有关规定的;

4、 违反本合同第八、第十四条规定的;

5、 给其他租户(业主)生活造成严重妨碍，租户(业主)反映强烈的;

6、 触犯法律、法规、被拘留或成为刑事诉讼(公诉)被告的，以及本人死亡或被宣告失踪等情况发生的;

7、 有明显失信或欺诈行为的事实的;

8、 甲方出现前述第3、4或第7项行为的，乙方有权不通知甲方而解除合同，如对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应赔偿乙方遭受的损失。

第十七条：特别说明

1、 除第十六条和第二十条所述原因外，租赁期内，乙方不得解除本合同。若遇特殊情况须解除时，须以书面形式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但不得收回押金。

2、 合同签订后，租赁期开始前，由于乙方原因须解除合同时，乙方须把已缴的押金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第十八条：租赁场所的归还

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将租赁场所内属于乙方所有的一切物品，包括内装修各类设备、材料全部撤除，使租赁场所恢复原状，并经甲方检查认可后由甲方收回，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九条：纠纷解决

对本合同的权力、义务发生争议时，如调解不成，可向有关管辖的房屋所在地的中国法院提出诉讼。

第二十条：补充条款

中介方：

甲方： ---------------------------乙方：---------------------------

日期： ---------------------------日期：---------------------------

注：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八**

甲方：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委托人与居间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居间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在委托期限内为其居间寻找符合以下条件的房屋(必备条件请在方格内划钩，参考条件请划圈，未选条件请划斜线)并协助促成其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坐落：\_\_\_\_\_\_口;楼房为\_\_\_\_\_\_室\_\_\_\_\_\_厅\_\_\_\_\_\_卫口;平房为\_\_\_\_\_\_间口;无装修口;一般装修口;精装修口;防盗门口;有线电视接口口;空调口;天然气口;煤气口;集中供暖口;土暖气口;热水器口;电话口;电视机口;电冰箱口;洗衣机口;上下水口;家具口\_\_\_\_\_口;楼层：\_\_\_\_\_口;结构：\_\_\_\_\_口;朝向：\_\_\_\_\_口;建筑面积：\_\_\_\_\_\_平方米口;月租金标准：\_\_\_\_\_\_\_\_\_元口;租期：\_\_\_\_\_\_口;房屋用途：\_\_\_\_\_\_口;

房屋权属：\_\_\_\_\_\_\_\_\_\_\_\_

其他条件：\_\_\_\_\_\_\_\_\_\_\_\_

乙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_\_\_\_\_\_\_\_\_\_\_\_

第二条 委托期限

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超过以上期限仍需要居间服务的，双方另行签订居间合

甲方：日期：

乙方：日期：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九**

委托人(甲方)：

中介人(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委托人与中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中介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在委托期限内为其中介寻找符合以下条件的房屋(必备条件请在方格内划钩，参考条件请划圈，未选条件请划斜线)，并协助促成其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坐落：\_\_\_\_□;楼房为\_\_\_室\_\_\_厅\_\_\_卫□;平房为\_\_\_间□;无装修□;一般装修□;精装修□;防盗门□;有线电视接口□;空调□;天然气□;煤气□;集中供暖□;土暖气□;热水器□;电话□;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上下水□;家具□\_\_\_\_□;楼层：\_\_\_□;结构：\_\_\_\_□;朝向：\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月租金标准：\_\_\_\_元□;租期：\_\_\_\_□;房屋用途：\_\_\_\_\_□;

房屋权属：\_\_\_\_\_\_\_\_

其他条件：\_\_\_\_\_\_\_\_

乙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_\_\_\_\_\_\_\_\_\_\_。

第二条 委托期限 自\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年\_\_\_月\_\_\_日。

超过以上期限仍需要中介服务的，双方另行签订中介合同或以书面形式将本合同委托期限延长。

第三条 现场看房 乙方应陪同甲方到房屋现场看房。

乙方应当制做看房的书面记录，列明房屋的具体地址、看房时间及其他事项。看房记录需经甲方签字确认，由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为甲方寻找的房屋不满足甲方提出的必备条件或者甲方不满足出租人提出的特别条件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签字并拒绝支付看房费。

第四条 甲方义务

(一)应出示身份证\_\_\_\_\_\_\_等真实的身份资格证明;

(二)应对乙方的中介活动提供必要的协助与配合;

(三)应对乙方提供的房屋资料保守秘密;

(四)不得在委托期限内及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与乙方介绍的出租人进行私下交易。

第五条乙方义务

(一)应出示营业执照、房地产经纪机构资质证书等合法的经营资格证明;

(二)应尽力完成甲方的委托事项，按照本合同第一条甲方提出的条件为甲方寻找房屋，将处理情况及时向甲方如实汇报，为甲方看房和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并促成甲方与出租人的房屋租赁合同成立;

(三)应保证为甲方提供的房屋资料已经事先核实，并且甲方满足出租人提出的特别条件要求;

(四)不得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与他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利益;

(五)对甲方的经济情况、个人信息、商业秘密等保守秘密;

(六)应保证为甲方介绍的出租人具有房屋所有权证书或对出租房屋依法享有出租权利的其他证明及身份证、营业执照等身份资格证明;保证出租房屋产权明晰，不存在所有权纠纷或者其他权利纠纷;

(七)收取看房费、佣金、中介活动费用的，应向甲方开具合法、规范的收费票据;

(八)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收取任何名目的预收费用。

第六条 委托事项的完成

“完成委托事项”是指完成本合同第一条所列全部委托事项。甲方与出租人未签订书面租赁合同，乙方仅为甲方提供信息，或为甲方看房并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的，均视为委托事项未完成。

第七条 费用与佣金

(一)看房费

看房费是指乙方陪同甲方到房屋现场看房实际发生的费用。

看房费用由甲方承担。看房费用为：每次\_\_\_\_元。甲方可以一次性交纳看房费用\_\_\_\_\_元，可看房\_\_\_\_\_次。

乙方完成委托事项的，甲方支付的看房费用费抵作佣金。

(二)佣金

佣金是指乙方完成委托事项后应得的报酬。

乙方完成委托事项的，甲方应按照实际月租金的\_\_\_%向乙方支付佣金。

佣金应在甲方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后 日内支付。

佣金的支付方式：现金□;支票□;\_\_\_\_。

委托事项未完成或未在委托期限内完成的，乙方不得要求支付佣金。

(三)中介活动费用

中介活动费用是指乙方为完成委托事项实际支出的必要费用(不包括看房费、佣金)。

乙方完成委托事项的，中介活动费用由乙方承担。

非因乙方故意或过失导致委托事项未完成或未在委托期限内完成的，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支付必要的、合理的中介活动费用。乙方要求甲方支付上述费用的，应当如实列明，并出具相关票据，做出合理解释。

除看房费、佣金和中介活动费用外，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其他任何费用(押金、信息费等)。

第八条 转委托

乙方将委托事项全部或部分转委托给第三人处理，应当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

第九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双方可以以书面形式协商解除合同。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按照\_\_\_\_\_标准支付违约金;

(二)在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期限内，甲方与乙方介绍的出租人私下成交的，应按照\_\_\_\_\_\_的标准支付违约金，乙方仍有权取得约定的佣金;

(三)甲方未如约支付看房费、佣金、中介活动费用的，应按照\_\_\_\_\_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四)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按照\_\_\_\_\_标准支付违约金;

(五)乙方怠于履行尽力义务的，不得向甲方要求支付看房费、佣金、中介活动费用;

(六)乙方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有恶意串通行为的，除退还已收取的看房费、佣金、中介活动费用外，应按照\_\_\_\_\_标准支付违约金。甲方除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七)乙方为甲方介绍的出租人不具有房屋所有权证书或对出租房屋依法享有出租权利的其他证明或身份资格证明，或所介绍房屋存在所有权纠纷或者其他任何权利瑕疵的，除退还已收取的看房费、佣金、中介活动费用外，应按照\_\_\_\_\_\_标准支付违约金，甲方除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四条 合同一经生效，即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对合同内容进行变更或对未尽事项做出补充规定。变更或补充规定应当采取书面形式，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是在不违背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性法规的前提下做出的，如果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性法规对委托人、中介人及出租人的资质、资格及其他有关方面有特别规定的，从其规定。

委托人(章：)中介人(章)：

签约代表：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地点：合同签订地点：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十**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

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租赁住房。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第四条租金。

该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_元整)，租赁期间，如遇到国家有关政策调整，则按新政策规定调整租金标准;除此之外，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第五条付款方式。

乙方按(月)支付租金给甲方。

第六条交付房屋期限。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七条甲方对房屋产权的承诺。

甲方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交付房屋前办妥。交易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维修养护责任。

租赁期间，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每隔六个月检查、修缮一次，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日常的房屋维修费用由乙承担。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责任赔偿损失。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九条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

1、水、电费;

2、煤气费;

3、物业管理费;

第十条房屋押金

甲、乙双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由乙方支付甲方相当于一个月房租的金额作为押金，押金金额为\_\_\_\_元，(大写：\_\_\_\_\_\_\_\_元整)。

第十一条租赁期满。

1、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甲方则优先同意继续租赁;

2、租赁期满后，如甲方未明确表示不续租的，则视为同意乙方继续承租;

3、租赁期限内，如乙方明确表示不租的，应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甲方应退还乙方已支付的租房款及押金。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三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因素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合同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第十五条其他约定

(一)出租方为已提供物品如下：

(1)床铺\_\_\_\_\_\_\_张

(2)衣柜子\_\_\_\_\_\_\_个

(3)洗衣机\_\_\_\_\_\_\_个

(4)热水器\_\_\_\_\_\_\_个

(5)桌子\_\_\_\_\_\_\_个

(6)椅子\_\_\_\_\_\_\_个

(7)沙发\_\_\_\_\_\_\_张。

(二)当前的水、电等表状况：

(1)水表现为：\_\_\_\_\_\_\_吨;

(2)电表现为：\_\_\_\_\_\_\_度;

(3)煤气表现为：\_\_\_\_\_\_\_度。

(三)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可向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中介执一份备案。

甲方(签章)：\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签章)：\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十一**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中介方：\_\_\_\_\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租房地点：

甲方同意把\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室的房屋租给乙方，并保证该房的合法出租性。

二、房屋用途：

乙方所租房屋仅为\_\_\_\_\_使用;不得进行任何违法活动，否则后果自负。

三、租期：

自201\_\_年\_\_月\_\_日起至201\_\_年\_\_月\_\_日止。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将房屋归回甲方。

四、租金：

每月\_\_\_\_\_\_\_元人民币，租房保证金\_\_\_\_\_\_元人民币，相当于\_\_\_个月租金。

五、付款方式：

1、乙方每\_\_个月支付一次，第一次租金及保证金在签定本合同时支付，以后租金按规定的付款期限提前\_\_\_天将下期房款支付给甲方;

2、甲方在收到第一次租金当日将乙方能正常居住的卡、证、钥匙等交给乙方。签定合同时，乙方应支付中介服务费\_\_\_\_\_\_元给中介方，甲方应支付中介服务费\_\_\_\_\_\_元给中介方。

基本费用：乙方承担下列在租赁时所发生费用：水费□电费□电话费□网络费□煤气费□有线电视月租费□物业管理费□其它费用(如有见补充各项)

六、租房保证金：

存放于(甲方□中介方处□)作为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主要用于对合同期满终止时，甲方对乙方在租赁期内发生的基本费用：包括房租、房内物品损坏、短缺等扣除清算后一次性不计利息退回乙方。

七、甲方义务：

1、甲方必须保证该房屋的结构和设施均能正常使用;

2、室内外正常维修由甲方负责;

3、甲方在租赁期内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否则算作违约处理。

八、乙方义务：

1、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租金、保证金及其它费用;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把该房的部分或全部转租他人;

3、本合同终止时，需对甲方提供的设施进行清点、检查移交，如有损坏、短缺应照值或酌情赔偿;

4、乙方如因使用不当损坏房屋及设施的，应负责修复原状或予以经济赔偿。若水、电、煤气等使用不当或人为造成的人身伤亡和意外事故，与房东、中介方无关，后果自负。(乙方搬家临走前必须把卫生搞好，否则扣除卫生清理费\_\_\_\_\_\_元)

九、违约处理：

1、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八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房屋，没收剩余房款，如不足低过甲方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2、如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应按照一个月租金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退回剩余房款及保证金;

3、如甲方擅自提前终止合同，应按一个月租金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退回剩余房款及保证金;

4、如乙方因非房屋问题中途退房，须按一个月房租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退回剩余租金及保证金，否则，没收剩余房租金及保证金。

5、如乙方租赁期已超过，乙方既不续签本合同也不退房，甲方对该房有权作出处理，后果由乙方自负。

十、补充条款：

(明细清单)水表读数\_\_\_\_\_度，煤气表读数\_\_\_\_\_度，电表总读数\_\_\_\_\_度，峰\_\_\_\_\_度，谷\_\_\_\_\_度。防盗门钥匙\_\_\_\_\_把，电子门钥匙\_\_\_\_\_把，车库钥匙\_\_\_\_\_把。

十一、中介方义务：

中介方在受双方委托后，有责任积极为双方寻找合适的物业或客户，并促使租赁成功。在甲乙双方成交同时，中介方在收取中介费后，责任自行解除，若甲、乙双方在租赁期间发生纠纷，中介方可出面协调双方纠纷。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作了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如因洪水、地震、火灾、拆迁和法律法规政府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协议不能全面履行，甲、乙、中介方三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租金按实际租赁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十四、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备案一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名： 乙方签名： 中介方签名(盖章)

电 话： 电 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十二**

1.签订本合同前，当事人应当仔细阅读本合同内容，对合同条款及用词理解不一致的，应该进一步协商，达成一致意见。

2.本合同为示范文本，为体现协议双方的自愿原则，本合同文本中相关条款后都有空白行，供双方自行约定或补充约定。

双方当事人可以对文本条款的内容进行增补或删减。签订后，未被修改的文本印刷文字视为双方同意内容。

3.对合同文本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双方应当协商确定。

中选择内容，以划√方式选定;对于实际情况未发生或双方不作约定时，应在空格部位打×，以示删除。

甲方(中介公司)：

联系电话：                                                                        ，

联系地址：                                                                        ，

乙方(承租方)：                                                                   ，

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                                                                        ，

联系地址：                                                                        。

经甲方介绍，乙方委托甲方协助承租位于的房地产。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乙方确认承租房地产的基本情况

1.房地产的使用性质为，建筑时间(以为准);

2.房地产：平方米(以房产证为准);

3.该房地产租金，押金;

4.租赁期限：            个月，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5.乙方同意付款方式：;

6.税费缴交方式;

7.交楼状况：。

8.其它

第二条甲方义务

1.甲方应当核实房地产权属资料并如实告知乙方，乙方如需甲方提供由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资料，甲方应给予办理，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应当带乙方察看可供乙方承租的房地产。

3.甲方应为乙方提供房地产租赁方面的咨询。

4.甲方应根据诚实信用的原则为乙方提供中介服务，不得故意隐瞒与订立

房地产租赁合同有关的重要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5.非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泄露乙方的信息资料。

6.其他

第三条乙方义务

1.甲方为乙方提供中介服务过程中，乙方应予配合并提供必要的协助。

2.甲方根据诚实信用原则为乙方的房地产提供中介服务的，乙方应支付中介服务费或支付甲方从事中介活动支出的必要费用。

3.其它

第四条租房定金

乙方于签订本合同时向甲方交付元作为承租房地产的订金。

甲方如于年月日前取得业主(出租方)同意以第一条约定的条件出租该房地产的书面文件，甲方不需乙方另行指示，可将保管的订金转交给业主(出租方)作为承租定金，并以业主(出租方)出具定金收据为实。

如甲方未能按上述期限取得业主(出租方)同意以第一条约定条件出售该房地产的书面文件，代保管的订金应退还乙方。

业主(出租方)同意以第一条约定的条件出租该房地产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并尽快促使乙方与业主(出租方)签订租赁合同。

第五条费用给付

甲方在取得业主(出租方)同意以第一条约定的条件出租房地产文件后天内促成乙方与业主(出租方)签订租赁合同的，乙方应在向甲方支付中介服务费元正(￥)。

甲方促成乙方与业主(出租方)签订租赁合同后，乙方甲方代办房地产手续。

出租方违约致使租赁合同无法签订，出租方向乙方双倍返还定金时，鉴于甲方所付出的劳动，乙方同意向甲方支付元作为劳务费用。

其它

第六条合同的解除和变更

乙方取消委托或变更承租条件，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乙方通知甲方取消委托或变更承租条件前，甲方已取得业主(出租方)同意以第一条约定的条件出租该物业的书面文件，乙方同意向甲方支付劳务费元。

(该费用不得超过中介服务费)。

第七条法律责任

1.乙方逾期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标准为。

2.甲方在提供中介服务过程中存在隐瞒、欺诈或未尽义务，致使乙方受到损失，甲方不得收取中介服务费，并应赔偿乙方的损失。

3.因乙方未能及时履行义务，导致甲方未能促成乙方与业主(出租方)签订租赁合同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

4.乙方与甲方介绍的客户私下交易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并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

5.其它

第八条文件送达

双方发给对方的通知、文件、资料的送达地址以合同记载的联系地址为准。

第九条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当事人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种方式解决：

1.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附件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本合同连同附件共页，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持有情况：甲方份，乙方份。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经纪人：(经纪证号：)

签约时间：签约时间：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十三**

中介方：\_\_\_\_\_\_\_\_\_\_\_\_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

甲方同意将自己的产权商铺出租给乙方，双方在法律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制定如下协议：

一、铺位地址

甲方出租的商铺坐落于\_\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二、租赁期限

双方商定铺位租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_日。

三、租金和租金交纳期及条件

1、每年租金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乙方以现金形式向出租方支付租金，租金每年支付一次，并于每年\_\_\_\_\_日前交至出租方。

2.本合同一经签署，乙方即应交纳相当于\_\_\_\_个月租金的押金。合同终止，乙方交清租金及水电、煤气，电话等相关费用后，甲方即可退还乙方押金(不计息)。若乙方提前解除合同，视为违约，押金不予退。

四、水电费、管理费、清洁费和维修费等费用的缴费办法

1、水电费：电费、水费按有关部门规定的商业用电、用水价格收费(含损耗);乙方于次月10号前向甲方以现金方式交清上月的水电费。(水表底数为\_\_\_\_\_\_度，电表底数为\_\_\_\_\_度，此度数以后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直至合同期满);

2、相关管理费、清洁费：乙方自行向相关管理部门、机构交纳;

3、维修费：租赁期间，由于乙方导致租赁铺位的质量或房屋的内部设施损毁，包括门窗、水电等，维修费由乙方负责;

4、因使用该铺位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乙方缴纳，(其中包括乙方自已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四、租赁期间铺位修缮

甲方将铺位交给乙方后，乙方的装修及修缮，甲方概不负责，其经营情况也与出租方无关;租期结束或中途双方协商解除合同，乙方不得破坏已装修部分及房屋架构。

五、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应符合国家有关房产转让规定，不必乙方同意。但甲方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后，该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甲方，享有原甲方的权利，承担原甲方的义务。

2.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乙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承担乙方的义务。

六、乙方的职责

1、乙方必须依约缴纳租金及其他费用，如有无故拖欠，甲方有权向乙方加收滞纳金，滞纳金为实欠租\_\_\_\_\_%。如拖欠租金天，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不退还乙方押金。

2、甲、乙双方在合同终止前，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是否终止合同。

3、乙方保证承租甲方的商铺作为商业使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规和政府相关规定，合法经营。因乙方违法经营而给甲方造成的连带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4、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逾期不搬迁，甲方有权从已经解除租赁关系的房屋中将乙方的物品搬出，不承担保管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而产生的费用，并有权诉之法律。

七、合同期满，如甲方的租赁商铺需继续出租，在甲方向第三方提出的同一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权(但租金可随社会物价指数变动而适当调整)。

八、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动解除：

1、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政府决定征用，收购、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地产;

3、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九、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在法律的基础上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1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

出租方(签名)：\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租方(签名)：\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十四**

出租方(简称甲方)：

电话：

承租方(简称乙方)：

电话：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订立租赁合同，条款如下：

一、甲方将拥有产权的\_\_\_\_\_\_\_\_\_\_\_\_\_\_\_\_\_三间房屋，出租给乙方\_\_\_\_\_\_\_\_\_\_\_\_\_\_\_\_\_\_(用途)。

二、租期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三、该房屋每年租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整，乙方租金每年在\_\_\_月\_\_\_日前一次性交清。

四、租赁期间房屋出租管理费、税费、清洁卫生费，由甲方承担。

五、甲方为乙方提供额用水服务，用电情况由乙方自行解决，水费由乙方承担(每月30元)。

六、乙方必须依约交付租金，如拖欠租金达30天以上，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七、乙方需维修时必须提前征得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乙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的损坏，应恢复房屋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乙方退租或甲方收回房屋时，乙方对房屋装修费或设备费，甲方不予承认。

八、如因市政改造或不可抗拒的外界因素，租赁期间若甲方要收回房屋，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若乙方需要退租，也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

九、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房屋改变用途或转租给第三方。租赁期满或解除合同时，乙方需结清所有费用后退还房屋给甲方。为便于工作，甲方将提前一个月再签租赁合同，同等条件下，乙方优先。乙方不续签合同并缴纳租金，视作放弃。

十、本合同如在履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请房屋租赁管理部门调解或起诉人民法院处理。

十一、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维持该出租房周边秩序，协调与友邻及有关方的关系。

十二、本合同经签字或盖章后即时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如有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甲方)：

签名(盖章)

承租方(乙方)：

签名(盖章)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十五**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自有座落于安顺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路\_\_\_\_\_号\_\_\_\_\_单元\_\_\_\_楼的房屋\_\_\_\_\_套(间)，建筑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户型\_\_\_\_\_\_\_\_\_\_出租给乙方作\_\_\_\_\_\_\_\_\_使用。房屋装修及设施情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租赁期限：租赁期共计\_\_\_\_\_个月(年)，甲方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将该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注：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1)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转租、分租、转借、转让、改变租赁用途、与他人调剂交换的;(2)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3)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的;(4)拖欠房租累计一个月以上。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甲乙双方议定每月(年)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由乙方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交纳给甲方，租金交纳方式按\_\_\_\_\_月(年)交纳。

第四条 租赁期内房屋修缮：甲方对所出租房屋设施及设备应在交付给乙方使用前检查清楚，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完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乙方入住该房屋后，房屋内的设施及设备由乙方自行维护及修缮。

第五条 租赁双方的变更：(1)租赁期间，如甲方依照法定程序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在无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2)乙方需要与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根据实际情况，酌情考虑乙方的合理要求。(3)在租赁期届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4)若甲方在租赁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第六条 乙方必须遵守当地暂住区域内的各项规章制度，按时交纳水、电、燃气、收视、电话、卫生及物管等相关费用。乙方的民事纠纷均自行负责。在租期届满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第七条 甲方收取乙方定金(人民币)\_\_\_\_\_\_\_\_\_\_ 元整，乙方中途退租(或未按约定时间支付甲方租金)甲方有权不退还，若甲方中途拒租按乙方所付定金金额壹倍额度赔偿给乙方(合同履行，乙方所付定金则转为租金)。甲方收取乙方押金(人民币)\_\_\_\_\_\_\_\_\_\_ 元整，乙方退房时，房屋主体无损坏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并结清水、电及其他相关费用，交还该房屋钥匙后，由甲方退还乙方押金(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

第八条 违约责任：(1)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一条、第二条的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2)租赁双方如有一方未履行第四条约定的有关条款，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3)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清欠租外还需按原日租金\_\_\_\_倍以天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4)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转租，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租赁期满乙方若逾期归还房屋，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_\_\_\_倍的滞纳金。(6)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以甲乙双方其他约定为准)，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7)甲方因房屋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第九条 免责条件：(1)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计算，多退少补。

第十条 争议解决：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事项如下：

第十三条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_\_\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合同期满自动作废。

第十四条 以下无正文。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十六**

出 租 方： (以下简称甲方)

联系地址：

证件号码：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承 租 方：(以下简称乙方)

联系地址：

证件号码：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甲乙双方经协商，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本合同，并就以下各条款达成协议：

第一条：租赁范围及用途

1、甲方同意将上海市 路 弄 号 室的房屋及其设施租赁给乙方，计租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甲方《房屋产权证》(产权证编号：\_\_\_\_\_\_\_\_\_\_\_\_)

2、乙方租用上述房屋作\_\_\_\_\_\_之用，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房屋另作他用或转租。

第二条：提供设备

1、甲方向乙方提供相应的 房内设备另立清单合同，清单合同与本合同同时生效等设施。

2、乙方使用上述设备所发生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1、租赁期自\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租赁期满后乙方若需续租，须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在同等租约条件下，及在本合同租赁期内，乙方诚实履行本合同各项责任的前提下，则乙方有优先续租权，但须重新确定租金和签订租赁合同。

第四条：租金

租金为每月 人民币，如租期不满一个月，可按当月实际天数计算。

第五条：支付方法

1、租金须预付，乙方以每\_\_\_\_\_个月为一个支付周期，乙方每\_\_\_\_\_个月支付一次，甲方在相关月份前十五天通知乙方付款，乙方收到甲方付款通知后，即在十五天内支付下\_\_\_\_个月的租金，以此类推。

2、乙方须将租金付给甲方抬头的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账 号：

抬 头：

3、乙方也可以现金方式支付给甲方。

第六条：物业管理费及其它费用

1、物业管理费由 方按照物业管理公司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支付。

2、租赁场所内的清洁由乙方自行负责。

3、其他因使用该房屋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负担,如：水、电、煤气、有线电视、电话费等。

第七条：押金

1、为保证本合同的全面履行，在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应支付给甲方\_\_\_\_个月租金的押金，押金不计利息，合同终止时，退还乙方。若乙方不履行合同，则押金不予返还;若甲方不履行合同，则应将押金全额返还并赔偿乙方壹个月的租金费用作为因租房造成的损失。但因市容整顿和市政动迁而无法续租的房屋除外，甲方可不作任何损失赔偿，此合同即可终止。

2、租借期内，无特殊情况，甲乙双方不得私自随意加减租金和更改终止合同租借期。

3、甲方有权向乙方查阅支付国际长途的费用，或乙方使用国际长途电话，可由甲方代买

1、 租赁权转让或用作担保。

2、 将租赁场所的全部或一部分转借给第三者或让第三者使用。

3、 未经甲方同意，在租赁场所内与第三者共同使用。

第九条：维修保养

1、 租赁场所内属于甲方所有的内装修及各种设备需要维修保养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或物业公司，甲方并及时安排维修保养。重要设备需要进行大修理时，应通知甲方。

2、 上述维修保养费用由甲方承担，但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修理，则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属乙方所有的内装修及各种设备需要保养时，由乙方自行进行并承担费用。

第十条：变更原状

1、 乙方如对所租的房屋重新装修或变动设备及结构时，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在实施上述工程时，须与甲方及时联系，工程完毕后应通知甲方检查。

3、 乙方违反本合同上述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恢复原状，赔偿损失。 第十一条：损害赔偿

由于乙方及其使用人或有关人员的故意或重大过失行为而对甲方、其他租户或者第三者造成损害时，一切赔偿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甲方免责：

1、 因地震、水灾、或非甲方故意造成，或非甲方过失造成的火灾、盗窃、各种设备故障而引起的损害，甲方概不负责，但甲方有过错或重大过失的情况除外。

2、 乙方因被其他客户牵连而蒙受损害时，甲方概不负责。

第十三条：乙方责任

1、 必须遵守本大楼的物业管理制度。

2、 必须妥善使用租赁场所及公用部分。

3、 不得在大楼内发生下列行为：

(1) 将超重、易燃、易爆、易腐蚀等危险物品带入楼内或实施其他有害于大楼安全的行为;

(2) 给甲方或其他租户(业主)带来损害的行为，以及对整个建筑物造成损害的一切行为;

(3) 违治安、和违法行为。

第十四条：通知义务

1、 甲乙双方所发生的通知均采用书面形式。

2、 任一方的姓名、商号、地址及总公司所在地、代表者若发生变更时，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第十五条：合同终止

因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使大楼的全部或一部分损坏、破损而导致乙方租赁场所不能使用时，本合同自然终止。

第十六条：合同解除

乙方如发生以下行为之一时，甲方可不通知乙方而解除本合同，如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经济损失的责任。

1、 租金及其他债务超过半个月以上未付;

2、 租赁场所的使用违反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

3、 违反本合同的有关规定的;

4、 违反本合同第八、第十四条规定的;

5、 给其他租户(业主)生活造成严重妨碍，租户(业主)反映强烈的;

6、 触犯法律、法规、被拘留或成为刑事诉讼(公诉)被告的，以及本人死亡或被宣告失踪等情况发生的;

7、 有明显失信或欺诈行为的事实的;

8、 甲方出现前述第3、4或第7项行为的，乙方有权不通知甲方而解除合同，如对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应赔偿乙方遭受的损失。

第十七条：特别说明

1、 除第十六条和第二十条所述原因外，租赁期内，乙方不得解除本合同。若遇特殊情况须解除时，须以书面形式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但不得收回押金。

2、 合同签订后，租赁期开始前，由于乙方原因须解除合同时，乙方须把已缴的押金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第十八条：租赁场所的归还

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将租赁场所内属于乙方所有的一切物品，包括内装修各类设备、材料全部撤除，使租赁场所恢复原状，并经甲方检查认可后由甲方收回，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九条：纠纷解决

对本合同的权力、义务发生争议时，如调解不成，可向有关管辖的房屋所在地的中国法院提出诉讼。

第二十条：补充条款

中介方：

甲方： ---------------------------乙方：---------------------------

日期： ---------------------------日期：---------------------------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十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乙、丙三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地方性法规的规定，在合法、平等、自愿、相互信任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承诺共同遵守。

一、出租物业坐落地点及设施情况：\_\_\_\_\_\_\_\_\_\_\_\_\_\_\_\_\_

1.甲方将其拥有的位于苏州市区的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租给乙方使用，用途为\_\_\_\_\_\_\_\_\_\_\_\_\_\_\_\_\_，房屋面积为\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2.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情况见附件。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的验证依据。

二。租赁期限

1.该房屋租赁期限共\_\_\_\_\_\_\_\_\_\_\_\_\_\_\_\_\_个月，自\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_\_\_日至\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_\_\_日止。

2.租赁期内，甲乙双方未经协商一致均不得提前解约。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若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内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订立租赁合同。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租金为\_\_\_\_\_\_\_\_\_\_\_\_\_\_\_\_\_人民币元整/月(此价格不含相关税费)，中介服务费元整由负担并在签定本合同时支付给丙方，乙方应同时交纳首期租金\_\_\_\_\_\_\_\_\_\_\_\_\_\_\_\_\_元给甲方。

2.该房屋租金按支付，支付时间为，以甲方实际收到为准。

3.乙方若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天，则乙方需按月租金的5%支付滞纳金。拖欠租金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收回此出租房，乙方须按实际居住日交纳租金并承担违约责任。

四。租赁条件

1、甲方应向乙方出示该房屋的产权证或有权决定该房屋出租的相关证明。

2、甲方应保证该房屋的出租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保证自己有权决定此租赁事宜;签本合同后双方当事人应按国家规定进行备案。

3、乙方不得在该房屋内进行违反法律法规及政府对出租房屋用途有关规定的行为。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他人。若擅自转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乙方承担对甲方及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承担租赁期内水费、电费、等实际使用的费用，若有特殊约定则从其约定。

6、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或其内部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及时联络进行维修并负担所发生的费用。由于不可抗力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承担有关维修的费用。

7、租赁期内乙方因使用需要对出租房屋或屋内设施进行装修或改动，须经甲方同意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甲方有权对装修或改动情况进行监督。合同期满时乙方不得移走自行添加的结构性设施甲方也无须对以上设施进行补偿。

五。产权变更

1.如甲方依法定程序将房屋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无特别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继续有效。

2.甲方若出售该房屋，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六。关于押金为保证乙方合理并善意地使用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乙方应在签定本合同并交纳首期租金时支付甲方元作为押金。待租赁期限届满，甲方验房后，乙方将该房屋钥匙交与甲方，同时甲方将此押金全部归还乙方。

七。合同的终止

1.租赁期限届满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终止。

2.乙方应在期满当日将房屋钥匙及正常使用状态下的附件中所列物品交给甲方。房屋留置的一切物品均视为放弃，甲方有权处置，乙方绝无异议。

3.若甲、乙双方中的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向对方提出赔偿要求，丙方所收中介服务费不予退还。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

签日期：\_\_\_\_\_\_\_\_\_\_\_\_\_\_\_\_\_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十八**

甲、乙、丙三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地方性法规的规定，在合法、平等、自愿、相互信任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承诺共同遵守。

一、出租物业坐落地点及设施情况：

1.甲方将其拥有的位于马鞍山市区的房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该房屋”)租给乙方使用，用途为\_\_\_\_\_\_，房屋面积为\_\_\_\_\_平方米。

2.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情况见附件。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的验证依据。

二.租赁期限

1.该房屋租赁期限共\_\_\_个月，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2.租赁期内，甲乙双方未经协商一致均不得提前解约。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若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内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订立租赁合同。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元整/月(此价格不含相关税费)，中介服务费\_\_\_\_\_\_\_元整,由\_\_\_\_\_\_\_负担并在签定本合同时支付给丙方，乙方应同时交纳首期租金\_\_\_\_\_\_\_\_元给甲方。

2.该房屋租金按\_\_\_\_\_\_\_支付，支付时间为\_\_\_\_\_\_\_\_，以甲方实际收到为准。

3.乙方若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天，则乙方需按月租金的5%支付滞纳金。拖欠租金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收回此出租房，乙方须按实际居住日交纳租金并承担违约责任。

四.租赁条件

1、甲方应向乙方出示该房屋的产权证或有权决定该房屋出租的相关证明。

2、甲方应保证该房屋的出租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保证自己有权决定此租赁事宜;签本合同后双方当事人应按国家规定进行备案。

3、乙方不得在该房屋内进行违反法律法规及政府对出租房屋用途有关规定的行为。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他人。若擅自转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乙方承担对甲方及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承担租赁期内水费、电费、 等实际使用的费用，若有特殊约定则从其约定。

6、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或其内部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及时联络进行维修并负担所发生的费用。由于不可抗力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承担有关维修的费用。

7、租赁期内乙方因使用需要对出租房屋或屋内设施进行装修或改动，须经甲方同意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甲方有权对装修或改动情况进行监督。 甲方也无须对以上设施进行补偿。

五.产权变更

1.如甲方依法定程序将房屋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无特别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继续有效。

2.甲方若出售该房屋，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六.关于押金

为保证乙方合理并善意地使用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乙方应在签定本合同并交纳首期租金时支付甲方\_\_\_\_\_元作为押金。待租赁期限届满，甲方验房后，乙

方将该房屋钥匙交与甲方，同时甲方将此押金全部归还乙方。

七.合同的终止

1.租赁期限届满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终止。

2.乙方应在期满当日将房屋钥匙及正常使用状态下的附件中所列物品交给甲方。房屋留置的一切物品均视为放弃，甲方有权处置，乙方绝无异议。

3.若甲、乙双方中的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向对方提出赔偿要求，丙方所收中介服务费不予退还。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乙方：丙方：

签订日期：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十九**

甲方：——————住址：——————身份证：——————

乙方：——————住址：——————身份证：——————

丙方：

根据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原则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同意就下列房屋租赁事项，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方自愿将座落在本市——————区——————房屋，使用面积——————平方米，房产证号——————，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已对甲方所要出租的房屋做了充分了解，愿意承租该房屋。

二、该房屋租赁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该房屋每月租金总额——————，——————元。

四、该房屋租金——————年内不变。自第——————年起，月租金为——————。杭州租房合同范文节选!

五、乙方必须按时向甲方缴纳租金。付款的时间及方式——————。

六、乙方保证所租赁的房屋权作为——————房使用。

七、租赁期内，乙方未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并按规定报经有关部门核准，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的使用性质。

八、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并负责对房屋及其附着物的定期检查，承担正常的房屋维修费用。因甲方延误房屋维修而使乙方或第三人遭受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如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房屋或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予以经济赔偿。

九、甲方维修房屋及其附着设施，应提前10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和配合。因甲方不及时履行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该房屋发生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因乙方阻挠甲方进行维修而产生的后果，则概由乙方负责。

十、乙方如需对房屋进行改装修或增扩设备时，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并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办理申报手续后，方可进行。

十一、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使所租房屋及其设备损坏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二、租赁期内，甲方如需转让或抵押该房屋，应提前——————个月通知乙方。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受让权。

十三、租赁期内，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收回该房屋，由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1.擅自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违章活动的;

2.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且经甲方书面通知，在限定时间内仍未纠正并修复的;

3.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转借他人或调换使用的;

4.拖欠租金累计一个月以上的;

甲方：乙方：居间方：

身份证号码：身份证号码：经办人：

联系方式：联系方式：联系方式：

\_\_\_\_日期：\_\_\_\_日期：\_\_\_\_日期：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二十**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现甲方将坐落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房屋户型\_\_\_\_\_\_\_\_,居住面积\_\_\_\_\_\_\_,楼屋\_\_\_\_\_\_\_租给乙方。甲方应保证房房屋真实合法有效。

二、租赁时间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起\_\_\_\_\_\_\_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房屋租金每月\_\_\_\_\_\_\_\_\_\_\_\_\_元整(￥：\_\_\_\_\_\_\_\_\_)支付方式\_\_\_\_\_\_\_\_\_，另付押金元\_\_\_\_\_\_\_\_\_\_\_\_\_整(￥\_\_\_\_\_\_\_\_\_)。租赁期限终止时，若乙方未拖欠房租和相关费用，在甲方验收租赁房屋无人为损坏时，甲方应将押金退还给乙方，不计利息：反之，甲方可以从押金中扣除应交款项作赔偿金。

三、房屋和租赁期间产生的水、电、煤气、电话、有线电视、物管、卫生费由\_\_\_\_\_\_方支付，其余由\_\_\_\_\_\_方承担。

四、甲方如果一方需解除合同，必须提前天征得对方同意，否则赔偿违约金\_\_\_\_\_\_\_\_\_元整(因第三方不可抗拒因素导致合同不能继续执行的情况除外)。

五、根据议定，本合同已经鉴定，甲方应支付经纪方佣金\_\_\_\_\_\_\_\_\_元整(￥：\_\_\_\_\_\_\_\_\_)，乙方应付经纪方佣金\_\_\_\_\_\_\_\_\_元整(￥\_\_\_\_\_\_\_\_\_)。本合同签订后，左甲、乙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都应承担对方损失及经纪佣金。

六、租赁期间，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转让后，甲方应与新的房屋所有人协商房屋的出租事宜。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能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七、免责条件

1、 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被国家依法提前收回的。

2、 该房屋毁损、意外灾害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3、 甲方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先被处理的。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经纪人各执一份，自鉴定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经纪方起见证作用。

九、房屋设施：若甲方提供该设施，则在该项前的“□”划“√”并在其后作必要的说明;若甲方不提供某一项，则在项前的“□”划“×”

水表(水卡)\_\_\_\_\_\_\_\_\_吨;数电表(电表卡)\_\_\_\_\_\_\_\_\_度;管道煤气(气卡)\_\_\_\_\_\_\_\_\_立方;

电话交费日期\_\_\_\_\_\_\_\_\_;有线交费日期\_\_\_\_\_\_\_\_\_;宽带交费日期\_\_\_\_\_\_\_\_\_;物业交费日期\_\_\_\_\_\_\_\_\_;物业交费截止日期\_\_\_\_\_\_\_\_\_;钥匙情况\_\_\_\_\_\_\_\_\_

□空调\_\_\_\_\_\_\_□冰箱\_\_\_\_\_\_\_\_\_□洗衣机\_\_\_\_\_\_\_\_\_□电视机\_\_\_\_\_\_\_\_\_□热水器\_\_\_\_\_\_\_\_\_□微波炉\_\_\_\_\_\_\_\_\_□床头柜\_\_\_\_\_\_\_\_\_□沙发\_\_\_\_\_\_\_\_\_□餐桌\_\_\_\_\_\_\_\_\_□餐椅\_\_\_\_\_\_\_\_\_□床\_\_\_\_\_\_\_□茶几\_\_\_\_\_\_□书桌\_\_\_\_\_□电视柜\_\_\_\_\_\_\_□书柜\_\_\_\_\_\_\_□梳妆台\_\_\_\_\_\_\_\_□电话机\_\_\_\_\_\_\_\_\_

十、备注：

出租方： 承租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经纪方：

联系电话：

鉴定日期： 年 月 日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二十一**

合约之第一方(以下简称甲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地址：

合约之第二方(以下简称乙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地址：

合约之第三方： (以下简称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双方就共同委托丙方作为独家中介方，向甲、乙双方提供房屋买卖中介服务自愿达成如下条款：

一、甲乙双方共同委托丙方出售及购入位于 号房的 商品房 壹套(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建筑面积(以【房地产权证面积】【商品房买卖合同面积】为准)为 ㎡,结构为 ，甲方持有【房地产权证】【商品房买卖合同】，号码为： 该房屋产权属 所有。

二、乙方对该房屋作出充分了解，乙方自愿购买该房屋，甲方自愿将该房屋出售给乙方。

三.房屋售价：甲乙双方议定该房屋总售价为人民币(大写)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元)(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下同)。

房款的支付方式及期限：

1、( )一次性付款

(1)定金/部分定金：人民币 须在签本合约之同时付清;

(2)定金余款：人民币 须于 或之前付清;

(3)首期楼款：(不含定金)人民币 须在双方到十堰市房产交易中心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完成交易递件手续、领取房屋产权转移登记回执单当日付清;

(4)楼价余款：人民币 须于新房屋产权证出证当日付清。

(5)在签署本合约后 年 月 日前甲乙双方配合丙方完成本次交易递件手续。

2、( )按揭付款

(1)定金/部分定金：人民币 ,须在签本合约之同时付给甲方;

(2)定金余款/部分首期楼款人民币 ，须于 年 月 日前付给甲方。

(3)甲方应在收到定金后 个工作日内备齐银行办理贷款所需要的资料，且协助乙方申请银行按揭。乙方应在签署本合约后 日内提供齐全银行办理贷款所需要的资料、支付贷款所需费用，同时委托丙方指定之按揭机构办理交易过户及按揭手续，并注明向银行申请 元贷款，年限 年的银行按揭贷款(以银行批准的结果为准)。

(4)首期楼款(不含定金)：人民币 元整(￥ )乙方应在双方到十堰市房产交易中心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完成交易递件手续、领取房屋产权转移登记回执单当日付清;

(5)楼价余款：人民币 元(￥ )须于买卖完成并办妥他项权利登记后由贷款银行直接拨入甲方指定银行帐号，如银行实际放款额与原申请额之间有差额的，差额部分乙方应于贰日内以现金形式补足该房屋楼款。

(6)在签署本合约后 年 月 日前甲乙双方配合丙方完成本次交易递件手续。

3、( )注销抵押后一次性付款

1. 【定金】【部分定金】：人民币 元整(￥ )，乙方在签署本合约同时交付甲方

2. 定金余额：人民币 元整(￥ )，乙方须在 年 月 日前交付甲方。

3. 首期楼款(不含定金)：人民币 元整(￥ )乙方应在签署本合约后 年 月 日前交付甲方。

4. 房价余款：人民币 元整(￥ )，乙方应在新房屋产权证出证当日支付给甲方。

详细约定如下：

(一)甲方自行办理提前还贷手续

1)甲方收取定金后 日内自行向抵押银行申请办理提前还贷手续;

2)甲方同意由银行接受还贷申请之日起 日内一次性还清银行贷款，甲方承担提前还贷所产生的一切手续和 费用，并须在出具还清贷款证明等资料后 日内到房管部门办理撤销抵押手续。

3)首期楼款乙方应在双方到十堰市房产交易中心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完成交易递件手续、领取房屋产权转移登记回执单当日付清;

4)乙方应在本次交易过户完成、领取新房屋产权证当日将房价余款付给甲方，同时甲乙双方办理完结交接手续。

(二)乙方以首付款代甲方向银行办理提前还贷手续

1)甲方需于签署本合约后 个工作日内提供齐全办理公证授权委托书所需的全部资料，并与丙方至公证处办理该房屋的公证授权委托手续。由丙方全权代办提前还贷、取回房屋产权证原件、缴纳相关税费及交易过户等相关手续，直至该事项办理完成为止。甲方承诺放弃亲自使处理该物业产权及不得另行出售该物业或不出售该物业。同时甲方须承担办理公证委托、提前还贷及撤销抵押所产生的一切手续费用。

2)乙方在接到丙方书面通知到银行提前还贷之日起 工作日内，将首期房款(不含定金)转入该房屋贷款账户内，银行到账后即视为甲方已收取相应房款，并当即出具相对应数额之收款收据予乙方。

3)乙方应在本次交易过户完成、领取新房屋产权证当日将房价余款付给甲方，同时甲乙双方办理完结交接手续。

4)在签署本合约后 年 月 日前甲乙双方配合丙方完成本次交易递件手续。

4.( )撤销抵押后按揭付款

申请贷款种类：□个人住房贷款 □商业贷款 □公积金贷款 □单纯抵押贷款

⒈【定金】【部分定金】：人民币 元整(￥ )，乙方应在签署本合约同时交付给甲方。

⒉定金余额：人民币 元整(￥ )，买方须在 年 月 日前交付给甲方。

⒊甲方应在收到定金后 个工作日内备齐银行办理贷款所需要的资料，且协助乙方申请银行按揭。乙方应在签署本合约后 日内提供齐全银行办理贷款所需要的资料、支付贷款所需费用，同时委托丙方指定之按揭机构办理交易过户及按揭手续，并注明向银行申请 元贷款年限 年的银行按揭贷款(以银行批准的结果为准)。

⒋首期楼款(不含定金)：人民币 元整(￥ )乙方应在双方到十堰市房产交易中心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完成交易递件手续、领取房屋产权转移登记回执单当日付清;

⒌乙方按归类上述方式的足额按期付给甲方款项(定金及定金余额除外)后，按照下列第 种方式转给甲方：

(一)甲方收取定金后 日内自行向抵押银行办理提前还贷手续：

1)甲方同意由银行接受还贷申请之日起申请之日起 日内一次性还清银行贷款，甲方承担提前还贷所产生的一切手续和费用，并须在抵押银行出具还清贷款证明等材料后 日内到房管部门办理撤销抵押手续。

2)经银行审批同意放贷，乙方与银行签订《个人购房借款合同》后，乙方应在双方到十堰市房产交易中心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完成交易递件手续、领取房屋产权转移登记回执单当日将首期楼款付给甲方;

3)房价余款(即申请贷款额)：人民币 元整(￥ )，于办理交易过户及抵押登记手续完成后贷款银行直接划入甲方指定银行账户上。如银行实际放款额与原申请额之间有差额的，差额部分乙方应于贰日内以现金形式补足该房屋楼款。

(二)乙方以首付款代甲方向银行办理提前还贷手续：

1)甲方需与丙方至公证处办理公证授权委托手续，由丙方全权代办提前还贷及取回房屋产权证原件、缴纳相关税费及交易过户等相关手续，直至该事项办理完成为止。甲方承诺放弃亲自行使处分该物业产权及不得另行出售该物业。同时甲方须承担办理公证委托、提前还贷及注销抵押所产生的一切手续费用。

2)乙方在收到丙方书面通知到银行提前还贷之日起的 工作日内，将首期房款(不含定金)转入甲方贷款账户内，银行到账后即视为甲方已收取相应房款，并当即出具相对应数额之收款收据予乙方。

3)房价余款(即申请贷款额)：人民币 元整(￥ )于办理交易过户及抵押登记手续完成后由贷款银行直接划入甲方指定银行账户上。如银行实际放款额与原申请额之间有差额的，差额部分乙方应于贰日内以现金形式补足该房屋楼款。同时甲乙双方办理完结交接手续。

4)在签署本合约后 年 月 日前甲乙双方配合丙方完成本次交易递件手续。

交易费用支付方式：

年 月 日前，甲方向丙方预付办理委托事项所需费用人民币 元整(￥ )，乙方向丙方预付办理委托事项所需费用人民币 元整(￥ )，待业务完结后，丙方按支出凭据向【甲】【乙】方报销;如实际发生费用与预付金额不符的，按多还少补方式处理。

四、甲乙双方税费支付方式及期限：

(如遇政府及有关部门调整税费，无论何种情况，甲乙双方应按其新规定执行，一方拒不执行的，则视为违约方。)

五、房屋、物业的交割

1.该房屋以现状售予乙方，而乙方或其授权代表已检查并同意以现状购入该房屋;该房屋之现状是指【空屋】【有家具电器(详见家具电器清单)】【该物业现附有租约，买卖同意连同现有之租约一起购入物业，甲方协助乙方与租户签订新的租约】，故乙方不得借此拒绝交易。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交付该房屋予乙方。

2.在签署本合约之同时，甲方同意交付人民币 元整(￥ 元)予丙方保管作为该房屋之杂费保证金。甲方在交付该房屋予乙方使用之日期前，必须付清一切有关该房屋之杂费(如水电、煤气、物业管理费、电话费及有线电视收视费等)，待结清相关杂费后，由丙方无息原款退还该保证金予甲方;如甲方未按约定结清该房屋相关费用，则乙方有权从该保证金中扣除相等数额之费用。

3.甲方在移交房屋时，应保持房屋结构及水电、煤气、卫生、有线电视、通讯等配套设施完整，保持原有的装修状况。

4.甲方应在移交该房屋之日同时向乙方移交该房屋的水电、煤气、卫生、有线电视、通讯、物业管理等配套设施过户所需的各项资料。

5.甲乙双方到房产局过户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开始办理该物业户口迁出手续。

六、基于甲乙双方之信任并独家委托丙方全权代理本次交易服务，且丙方在买卖该房屋时提供的中介服务和咨询服务(信贷事宜)，甲乙双方同意在合约生效当日向丙方支付中介代理费，具体详见附件《买卖服务承诺书》。如甲乙双方逾期支付中介代理费或信贷业务佣金的，每逾期一天，按应付费用的1%向丙方支付违约金，直到全部支付完毕之日止。

七、责任与权利

1.甲方保证该房屋产权的真实性与合法性;没有权属纠纷或债权债务纠纷;已征得其他产权共有人、同住成年人同意;原租赁关系终止或原承租人已放弃优先购买权。

2.乙方有权对该房屋产权的真实性与合法性进行核实。

3.甲方在签署本合约后须将该房屋之权属证明原件交由丙方保管直至交易完成当日。

4.甲、乙双方均有权对丙方为其提供的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工作进行监督。

5.丙方对房屋、物业的交接有监督权并有权督促甲方尽快移交的权利。

八、违约责任

1.上述约定甲乙双方须共同遵守、履行，任何一方逾期履行或违约都须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另行约定除外)。

2.甲方违约则除须退还所有乙方已付之款项外，并须以定金同等数目之金额作为违约金赔偿乙方损失，但乙方不得再为此而向甲方进一步追究责任或要求赔偿损失，且不得迫使甲方履行此合约。

3.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已付定金作为违约金弥补损失，而甲方有权再将该物业售予任何人，但甲方不得再为此而向乙方进一步追究责任或要求赔偿损失。

4.基于丙方全权代理本次交易服务，故违约方除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还须承担丙方应收取之中介服务费。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都须在 拾 日内履行违约责任，逾期壹日按该房屋成交价之 ‰计付予守约方作为损失赔偿。

5.如该房屋的产权不真实、明晰，出现权属纠纷或债权债务纠纷，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全部由甲方承担.。

6.如甲方(或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向丙方移交办理房屋产权转移登记所需的各项材料，造成办理房屋产权转移登记或房屋抵押登记的时间往后拖延，则委托服务的期限相应延迟，同时丙方有权拒绝转付各类款项，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全部由甲方(或乙方)承担。

7.若非本合同三方中任何一方原因而导致本合同交易未能按期完成，三方均同意有关交易日期相对顺延。

8.如甲方不按本合同第五款之规定交付物业、房屋交接的，乙方有权要求丙方在甲方应得的款项中予以扣除乙方的实际损失。如甲方原因造成物业、房屋交接逾期，每逾期一天以总房款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给乙方。

9.因政府行为、相关政策规定及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次交易无法进行，双方不算违约。

九、补充条款：

十、其他条款：

a)甲乙双方到十堰市房产局签署的《存量房买卖合同》(下称该合同)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协议，如该合同的内容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时以本合同为准。其他合同、协议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时也以本合同为准。

b)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有争议,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三方均同意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c)本合同共 页，一式叁份，甲、乙、丙三方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未尽事宜，甲、乙、丙三方协商解决，修改本合同条款由甲、乙、丙三方共同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年 月 日亲笔签名属实

乙方：

年 月 日亲笔签名属实

丙方： 经办人： 电 话：

年 月 日亲笔签名属实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二十二**

出租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相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房屋坐落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该房屋用途为\_\_\_\_\_\_\_\_\_。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_\_，即从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 租赁费用

1.房屋租赁押金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于签署本合同时向甲方支付。

2.房屋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元整/月。

第四条 付款方式

租金按\_\_\_\_(季/年)结算，由乙方于每\_\_\_\_(季/年)\_\_\_\_\_日交付给甲方。

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天内，甲方将向乙方无偿退还租赁押金。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 %。

第五条 租赁物的维护责任

租赁期间，乙方对租赁物附属设施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义务，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

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和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影响的设备，需先征得甲方同意，投资由乙方自理。退租时，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原状恢复或向甲方交纳恢复工程所需费用。

第六条 租赁物的转让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七条 租赁物的转租

租赁期内经甲方书面允许，乙方可转租。如发生转租行为，乙方必须遵守下列条款：

1.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乙方对甲方的承租期限;

2.转租租赁物的用途不得超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用途;

3.乙方应在转租约中列明，倘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

4.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乙方与甲方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在乙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

5.无论乙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负责处理。

6.乙方因作为转租行为的转租人应付的税、费，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租赁期满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终止，届时乙方须将房屋退还甲方。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_\_\_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合同期满前\_\_\_个月内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第九条 因乙方责任终止合同的约定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并有权不退款，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1.擅自将所租的房屋转租;

2.擅自将所租的房屋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

3.擅自拆改所租房屋结构或改变承租房屋用途;

4.拖欠租金累计达\_\_个月;

5.利用所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

6.故意损坏所租房屋;

第十条 提前终止合同

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_\_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后当日将乙方的租赁押金无息退还乙方。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自行承担。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须向对方交纳年度租金的\_\_\_%作为违约金。

第十二条 争议的处理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室内家具家电及其他财产清单

第十四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工作单位或学生证号

中介方：

资质证号：

年 月 日

**中介租房合同标准版篇二十三**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自有座落于安顺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路\_\_\_\_\_号\_\_\_\_\_单元\_\_\_\_楼的房屋\_\_\_\_\_套(间)，建筑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户型\_\_\_\_\_\_\_\_\_\_出租给乙方作\_\_\_\_\_\_\_\_\_使用。房屋装修及设施情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期限：租赁期共计\_\_\_\_\_个月(年)，甲方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将该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注：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1)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转租、分租、转借、转让、改变租赁用途、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

(3)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的;

(4)拖欠房租累计一个月以上。

第三条租金及支付方式：甲乙双方议定每月(年)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由乙方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交纳给甲方，租金交纳方式按\_\_\_\_\_月(年)交纳。

第四条租赁期内房屋修缮：甲方对所出租房屋设施及设备应在交付给乙方使用前检查清楚，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完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乙方入住该房屋后，房屋内的设施及设备由乙方自行维护及修缮。

第五条租赁双方的变更：

(1)租赁期间，如甲方依照法定程序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在无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2)乙方需要与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根据实际情况，酌情考虑乙方的合理要求。

(3)在租赁期届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4)若甲方在租赁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第六条乙方必须遵守当地暂住区域内的各项规章制度，按时交纳水、电、燃气、收视、电话、卫生及物管等相关费用。乙方的民事纠纷均自行负责。在租期届满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第七条甲方收取乙方定金(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乙方中途退租(或未按约定时间支付甲方租金)甲方有权不退还，若甲方中途拒租按乙方所付定金金额壹倍额度赔偿给乙方(合同履行，乙方所付定金则转为租金)。甲方收取乙方押金(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乙方退房时，房屋主体无损坏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并结清水、电及其他相关费用，交还该房屋钥匙后，由甲方退还乙方押金(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

第八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一条、第二条的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

(2)租赁双方如有一方未履行第四条约定的有关条款，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

(3)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清欠租外还需按原日租金\_\_\_\_倍以天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转租，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租赁期满乙方若逾期归还房屋，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_\_\_\_倍的滞纳金。

(6)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以甲乙双方其他约定为准)，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7)甲方因房屋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第九条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计算，多退少补。

第十条争议解决：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事项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三条本合同及附件一式\_\_\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合同期满自动作废。

第十四条以下无正文。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